

政治庇護配偶 如何才能返美團聚？

王讀者問：

2001年我的政治庇護批准後，妻子和女兒於2004年8月抵達美國。我的妻子在美國居住四個月後，因有嚴重的膽和腎結石問題，我無法負擔醫療費用而回去中國。我在2005年2月獲得綠卡，女兒預計今年夏天大學畢業。現在我的妻子要如何才能回來美國和我們團聚？她一旦到達美國，何時可以申請綠卡？當時妻子在2004年年底離開美國時申請了難民旅行證，現在已經過期了。

答：

雖然很明顯，你的妻子有政治庇護家屬的身分，但因為她已回中國，美國公民及移民服務局不會同情她或為她做返回美國的特殊對待。如果她想碰運氣，她可直接到美國領事館或大使館解釋她的情況，並申請返回美國的簽證。否則她要等到你或你的女兒成為美國公民後，為她申請直系親屬的移民類別。

辦簽證說謊被發現 移民局會對我不利嗎？

狄讀者問：

我有一個朋友，在2005年4月在廣州領事館簽證面談時，沒有透露他曾於1995年在成都美國

領事館使用他人的虛假資料申請簽證並被拒絕的事實。

廣州領事館相信他並發給他一份移民簽證。他已來美將近三年也收到綠卡。但他始終為欺騙感到羞愧並害怕美國公民及移民服務局有一天會發現真相。如果他們發現他曾欺騙會有什麼後果？他現在應該怎麼辦？

答：

照你描述的這種情況看來，美國移民服務局發現你於1995年在成都辦理簽證時說謊的機會不大。如果移民局真的發現，他們也許會採取收回綠卡的行動。如果真的到了這個地步，你的朋友有到移民法庭出庭的資格，可在那時提出所有的辯白，試圖保留他的綠卡。

政治庇護家屬 申請綠卡須等一年

王讀者問：

我於七年前來美國，沒有申請身分。我的妻子2006年來美後申請宗教政治庇護已被批准。2007年7月我的家屬身分已批准。我現在可以申請綠卡還是要等到2008年7月？我聽別人說長期居住美國，不必花錢申請綠卡。是真的嗎？

答：

用政治庇護者家屬身分移民，必須在美國以政治庇護身分居住一年才可遞交調整身分的申請。你要等到2008年7月才可申請綠卡。長期居住美國，綠卡申請費可免之事，不是真的。你目前的綠卡申請費為1010元。

持綠卡多年老人 入籍考試較容易

易讀者問：

我現年83歲，持有綠卡18年，期間極少離開美國。我現在想入籍。請問：

1. 據說達到一定的年齡標準可免入籍考試。此年齡標準是什麼？

2. 如果我可以中文考試，我是否應該自己帶翻譯？翻譯員要符合什麼資格？

3. 老人入籍考試是否較簡單，及格標準是否較低？您可以解釋詳情嗎？

答：

1. 入籍考試沒有因年齡而可免考。但65歲以上，持有綠卡至少20年的人可以不考英文並可選

擇任何語言來考市政問題。此類老人，移民法規授權司法部長有自主權放寬歷史和政府的試題。

2. 你可以自己帶翻譯，但美國公民及移民服務局可決定是否由他們的辦公室提供自己的翻譯。移民官員也可以取消申請人自帶翻譯員的資格，來確保面談的誠實性。美國公民及移民服務局一般會勸阻家屬或因案件批准而收到利益的人來當翻譯。若自帶翻譯員的資格因此被取消，美國公民及移民服務局應該及時為申請人提供另一位翻譯員。如果需重新安排面談，美國公民及移民服務局必須儘快安排一個新日期。

3. 65歲以上，持有綠卡至少20年的人入籍考試會比其他申請人容易。譬如，預定在2008年10月實施的新試題，從100個問題範圍中，大多數申請人必須在10個問題中正確地回答6個問題。持有綠卡多年的老人，問題範圍從100題減到20題。我注意到，這看來已有改善，因為目前老人要準備25個問題，但這20個問題的難度比現在要高。

擬多數時間住境外 如何保留綠卡？

尹讀者問：

我於今年1月透過母親的政治庇護身分拿到綠卡。但我於2007年7月申請了旅行文件，但到現在仍然沒有收到回美紙。現在我已經有綠卡，回美紙已經沒有意義。我可以要求美國公民及移民服務局改發回美證(reentry permit)嗎？

中國有份工作我有興趣，想回大陸發展，但又不想放棄綠卡。我的父母都在美國，我也在此購屋。請問我可以在中國十個月在美國一個月，或在中國六個月在美國一個月，這樣的模式？還是應該申請回美證？回美證聽說可在中國停留兩年？

答：

一般而言，遞件後美國公民及移民服務局不會同意更改申請的種類。你應該重新申請回美證。看了你的計畫後，就算你有回美證，也不見得可安全地保留你的綠卡。無庸置疑地你知道綠卡是發給打算在美國長期居住的人。在中國待十個月在美國一個月的居住模式，或在中國六個月在美國一個月，可能到後來於再入境時會有問題。持有回美證並不保證就一定可以再入境，但它會增加再入境的機會。大多數時間在美國境外居住的模式，就算有回美證，也可能引起移民局審查員對你再入境提高警覺。

至於你的父母都在美國及你在美購屋的事實會對你有利。在美國繳稅並和美國保持親密的關係也是有用的。我建議你在美國居住越長越好。◆